



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

口蹄疫防疫注射證明 標準處理流程

飼養戶

親洽或電洽

防疫所

具全場口蹄疫注射記錄

核發口蹄疫防疫注射證明

承辦單位：第一課
電話：082-336625--13
處理時限：1日

